

惠州市民政局文件

惠民社〔2020〕295号

2020年度全市性社会组织等级评估 结果公告（第一批）

根据《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》（民政部令第39号）和《惠州市民政局关于社会组织评估管理的实施办法》（惠民〔2011〕111号），经过自评、初评、市社会组织评估委员会审议终评、公示等环节，现将2020年度全市性社会组织等级评估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5A级（1家）：

惠州市慈航公益协会

二、3A级（2家）：

1、惠州市港澳慈善基金会

2、惠州市港惠爱心基金会

